國防部第59次「廉政工作會報」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名稱:第59次廉政工作會報

貳、會議時間:109年8月24日(星期一)下午2時30分

參、會議地點:博愛營區博愛樓3樓國防部第一會議室

肆、主席:部長

伍、與會人員:如簽到表(略) 記錄:林依儒

陸、會議內容:

一、主席致詞:

徐理事長、管律師、參謀總長、兩位副部長,各位 同仁大家好。

本部自107年7月召開第55次廉政工作會報正式遊聘外部學者專家為廉政建設委員起,目前已邁入第3屆,透過外聘委員機制廣納建言、落實公民參與,確實有助於指引國防廉潔政策方向。第3次全球政府國防廉潔指數評鑑因為肺炎疫情影響評核期程延後,在成績揭曉前各位不能鬆懈,仍需強化各項宣導及防弊作為,並精進整備工作,在此也續聘2位委員持續為國防部的廉政工作推動提供寶貴建議。

8月份在國防大學復興崗舉行的「第一屆亞太青年國 防廉潔夏季學院」,為亞太地區首創的青年國防廉潔活 動,在此課程中特別邀請副總統賴清德先生蒞臨分享打 造廉能政府的經驗,賴副總統前任臺南市市長時提出「廉 政細工」概念,針對每一個局、處、單位重複發生的貪 瀆不法案例,藉由政風單位、業務主管及外部委員協力 參與找出有效抑制方法,以杜絕同樣弊端再次發生,值 得我們借鏡,政風室也將在今年編撰類型化貪瀆案例的 防貪指引,藉由擴大對貪腐的防制層面,建立一個讓人 民信賴的政府。

為期能機先防弊,更凸顯事前風險管理的重要性。 針對容易滋生積弊的業務,應先期發動稽查,讓潛存弊 端無所遁形,各單位應隨時掌握民意機關及媒體關注議 題預為因應,並請政風室、總督察長室及法律事務司依 權責協助檢視相關作業流程,確保依法行政。

軍紀是戰力的根本,針對近來遭檢調偵辦之個案, 各單位應引以為誠,持恆軍風紀維護工作,落實人員考 核,並置重點於品德操守及知官識兵等作為,主動發掘 違常,預先防制,俾增進人民對國軍的信賴。

接下來,請秘書單位按會議議程進行。

二、上次指(裁)示事項辦理情形(詳會議資料第1-3頁):(略)

准予備查。

三、廉政工作報告(詳會議資料第4-33頁):(略) 准予備查。

四、專題報告:

- (一)強化基層單位財務管理防險機制(詳會議資料):(略)
- (二)強化採購紀律、落實廉政倫理(詳會議資料):

主席指示:

- (一)財務管理一直是內部控制的核心項目,本部因幅員及部隊縱深甚廣,不易適時掌握基層單位財務管理風險,各單位可借鏡主計局主動發掘潛存風險業務之作法,落實業務自我檢核並適時更新作業模式。
- (二)採購人員遴選應著重查核品德及操守,輔以定期實施廉政及法紀宣教,又久任乙職容易滋生弊端,除應落實職期輪調機制,各單位並應落實逐級管控,避免將官章、印信等交由承辦人集中保管,以免監守自盜。

五、提案、臨時動議暨意見交流

(一) 外聘委員管高岳先生發言:

本人任職法務部政風司時,曾針對採購弊案進行原因分析,其中最為常見的貪瀆風險因子即「久任乙職」與「熟識」。以政風人員來說,主管是三年一任,任期屆滿會檢討是否適任,不適任即降調非主管。延續至今,非主管之政風人員在同一機關中待滿六年亦須調離原機關,如無法調離至少內部需辦理業務調整及移交,藉以降低重要職務人員與廠商利益輸送之風險。

(二) 外聘委員徐仁輝先生發言:

網路轉帳交易及入戶電匯是現行趨勢,除專題報告

一所提建立專戶異常徵候複式通報機制、強化控管 未使用空白及作廢支票等作為外,亦應落實將現金 收支依規定儘速繳庫,嚴格管控各機關可持有零用 金額度,如此可降低人為不當支用之風險。

(三) 軍政副部長張哲平上將發言:

針對委員所提久任乙職及職務調整等作為,本部是 否已明確訂定規範?又除了採購人員,亦可考量將 監察官及法制官納入職期輪調規劃;其次,各單位 主官均會定期針對財務及採購人員辦理自清調查, 惟自清調查結果良好事後仍不乏違失案件肇生,未 來可研議是否納入監察、法制及保防單位協助辦理 人員查調,在計畫起始階段即經由複式查核機制把 關,杜絕人員與特定廠商的不當接觸,並搭配定期 業務督訪確保依法行政。

(四) 參謀總長黃曙光上將發言:

採購案件自招標階段、合約簽署階段、履約階段到 驗收付款階段,每個關卡都可能發生問題,故並非 只有採購階段須落實查核,購案全程都須依法、依 契約辦理,不可因突發狀況妥協或便宜行事。

(五) 外聘委員管高岳先生補充:

針對副部長所提每年定期辦理人員考核仍肇生違 失案件之情形,政風司曾針對全國涉及貪瀆案件遭 起訴之公務員進行研析,發現其中有八成以上年年 考績核列甲等,顯現人員考核並未如實執行,若人 員選用考核不慎是否應追究考核者責任?值得我們 思考。

六、主席指(裁)示:

- (一)為有效偵測並及時修補機關廉政風險漏洞,請政風、監察與法紀調查體系積極橫向協調聯繫,建構複式通報機制,以發揮聯合防弊之功效。
- (二)請各單位就業管權責落實內部自我檢視,主動發掘潛存風險業務並結合有關單位研提精進作為,杜絕相同弊端重複發生。
- (三)請各單位在人才選、訓、用時務以「清廉品格」 為必要要件,落實職期輪調及一級督導一級管理 機制,定期考核人員適任與否並嚴禁久任乙職, 如有品德操守疑慮亦應考量汰除。
- (四)國軍廉潔教育是軍隊反貪腐工程的基石,政風室應持續推動廉潔教育宣導,特別是重要職務人員,應確保國軍官兵於職涯均能持法守紀並融入所學於建軍備戰工作。
- (五)近年外界對於我國政府整體清廉程度評價雖有 提升,惟少數違失個案產生的影響仍大,尤其第 三次「政府國防廉潔指數」評鑑成績尚未公布, 請各單位持恆將評鑑指標落實於相關業務推動, 並強化各項宣導、內控及稽核等反貪防弊作為, 以爭取本次評鑑佳績。

七、 散會(下午3時30分)